

证券代码：874096

证券简称：精创电气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江苏省精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8 月 22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德鲁克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 年 8 月 11 日 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公司监事会主席张令荏先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审阅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半年度的经营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报告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的要求，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股

转中心的相关规定。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监事无须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更正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确保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信息披露的准确性，结合前期财务报表会计差错更正及有关情况，公司拟对 2023 年半年度报告中的相关内容进行更正。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对 2023 年半年度报告中涉及的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变更》的相关规定，更正后的财务报表能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和经营状况。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监事无须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4 年半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1. 议案内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天健审（2024）10195 号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审计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监事无须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

上，董事会对公司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3 票；弃权 3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监事无须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江苏省精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报告》

1. 议案内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天健审〔2024〕10196 号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监事无须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江苏省精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

1. 议案内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天健审〔2024〕10197 号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监事无须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为了维护公司股票上市后股价的稳定，充分保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

人员制订了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措施预案（修订稿）。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监事无须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省精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江苏省精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8 月 23 日